

广州体育学院

广体人〔2020〕54号

关于做好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项目 2020年度考核及2021年度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教辅单位：

根据《广州体育学院关于申报2021年项目库项目的通知》（广体〔2020〕162号）精神，为做好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项目建设2020年度考核及2021年度申报工作，特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项目2020年度考核工作

各教学教辅单位要督促所属项目负责人按要求完成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项目2020年度考核工作。项目负责人要对照《人事处师资类项目考核人员一览表（2020年度）》（附件1）和《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项目考核标准》（附件2），填写《广州体育学院人事处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项目年度考核表（2020年度）》（附件3）和《广州体育学院人事处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项目考核绩效统计表（2020年度）》（附件4），并提交佐证材料，以上纸质材料（考核表格、佐证材料各一式1份）于11月18日上交师资科，电子版材料（考核表格及佐证材料）打包发送至指定

邮箱。

2020 年度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考核结果是申报和执行 2021 年度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的依据，各项负责人要高度重视，如实填写相关表格，准备佐证材料，并按时间节点要求提交材料。无特殊缘由，逾期未上交者视为放弃考核。

二、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 2021 年度申报工作

各教学教辅单位以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为指导，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工作规划及教师队伍现状，组织本部门人员按照《广州体育学院 2021 年校级项目库师资类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5）及项目申报依据文件（附件 6）做好 2021 年人事处师资类项目的申报工作。各项目资助时间原则上至 2021 年 12 月止，各项目申报人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前向人事处师资科提交《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申请表》（附件 7）及《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可行性报告》（附件 8）（各一式 3 份，并同时提交电子版）。无特殊缘由，逾期不予受理。

已获批但还未结项的项目，只需填报《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申请表》（附件 7）。下一年度是否继续执行该项目，以本年度考核结果为准。

联系人：肖波，联系电话：38024451，电子邮箱：
21117@gipe.edu.cn。

附件：1. 人事处师资类项目考核人员一览表（2020 年度）

2. 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考核标准
3. 广州体育学院人事处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项目年度考核表（2020 年度）
4. 广州体育学院人事处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项目考核绩效统计表（2020 年度）
5. 广州体育学院 2021 年校级项目库师资类项目申报指南
6. 项目申报依据文件
7. 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申请表
8. 人事处师资队伍建设类项目可行性报告

